

#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藝術學院音樂學系 博士班（作曲）學位考試申請書

姓名：	學號：
論文題目：	
需完成以下項目方可提出學位考試申請：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第二外語考試。	年 月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學科考。	年 月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作品發表（室內樂）。	年 月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作品發表（管絃樂作品）。	年 月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論文計劃口試。	年 月
學位考試申請需檢附之資料：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作品發表影音資料一份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口試委員推薦書。	
學位論文是否須進行研究倫理審查？ <small>（有關研究倫理與 IRB 審查，提供本校研究發展處研究倫理中心說明網頁供參：<a href="https://reurl.cc/2rRAL0">https://reurl.cc/2rRAL0</a>）</small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以下資料請於申請考試後，依當學期行事曆公告之日程繳交：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論文五至七份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論文比對系統（Turnitin）之論文原創性報告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博士學位論文切結書。	
研究生簽名：	聯絡電話：
	E-Mail：
指導教授簽名：	
系主任：	

該學年度第二學期論文口試者，得申請提早於 5 月底前辦理離校手續。須繳交行政處理費 2000 元，如期畢業則憑畢業證書退款。

中 華 民 國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